**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FHC-PTCG20200821003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2020年08月28日**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 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 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 一、参选人资格要求

1. 参选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有运输资质的运输公司，运输单位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有易燃液体类别。

2、参选人需拥有属于自己本公司旗下的车队和具有相关的运输业绩。

3、无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选。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许非法分包、杜绝转包。

**二、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 比选公示时间：2020年 09月03日- 09月12日，公示期间请有意向参选人联系比选人进行交流澄清。

## 2.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 09月14日14:30之前（以收到参选文件为准）。

**三、本自主比选采用商务报价决标的评标办法，经资格审查合格后选择未税总价最低者作为中选单位。**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商务联系人：辜安德 13606990996 adgu@fhcpec.com.cn

技术联系人：陈灿锋 15260065964 [cfchen@fhcpec.com.cn](mailto:cfchen@fhcpec.com.cn)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28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一)项目名称：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采购发包。

(二)项目地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腾龙芳烃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

(三) 承包方式：本项目采用实行全程固定单价，根据实际次数进行结算年约合同。

(四)比选范围：

1.项目概况：从腾龙芳烃储运团队装车站装低硫AGO运至九号码头和PTA罐区（每次约33吨，预估每月2次，每次约40公里）装卸车约1天时间。

2.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0月31日。

#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

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 六、参选人资格

1. 参选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有运输资质的运输公司，运输单位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有易燃液体类别。

2、参选人需拥有属于自己本公司旗下的车队和具有相关的运输业绩。

3、无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与比选人无诉讼纠纷。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选。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许非法分包、杜绝转包。

# 七、参选保证金

# 本项目无参选保证金。

# 八、比选公示及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09月14日下午14 时30分。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4号，联系人：辜安德 联系电话：13606990996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6.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三章参选文件的编制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1）参选单位企业概况（包含但不限于企业简介、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经营状况、拟投入本项目的车辆及人员信息、以往承揽类似业绩的合同等其他可以证明参选人具有良好运营业绩的相关材料，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承诺函；

（4）报价单。

以上（1）至（4）项内容合并密封并加盖公章。

#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按规定制作参选文件并需加盖公司章，按规定填写报价表并需加盖公司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一、规则**

1.参选人递交的参选文件满足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参选报价最低的参选人为中选候选人的评选方法。如参选报价相同的，则由评选工作小组与报价相同的参选人进行最终优惠价确认，优惠价最低的作为中选候选人。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人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可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或重新组织比选。

#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选办法**

评选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及实质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参选人，根据合格参选人的商务报价进行比选，选择未税总价最低者作为中选单位，如出现单价与总价不符的，以单价为准核算总价。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 比选人将根据评选委员会的推荐结果确定中标人。

5、若发生中标人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则由比选人依照评选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递补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比选。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相关官网。

3.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 30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六章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合同（详见附件一）、《承诺函》（详见附件）的规定。

3.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

**油罐车（运输低硫AGO）运输合同**

合同编号：

托运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精诚合作的原则，就油罐车（运输低硫AGO）运输方面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低硫AGO），具体承运日期等由甲方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安排，但须提前 10 小时将货运计划通知乙方。提供充足的提货单据交乙方办理提货手续。

2、安排人员进行运输过磅、装卸货作业、货物交接、单据签收等配合事宜。

3、检查与督导乙方作业过程,对乙方提出整改要求。

4、甲方在甲、乙双方核对乙方发票与运输单据无误后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设施良好的运输车辆和优质的服务。

2、乙方根据甲方的货运计划执行落实，确保货物在规定时间内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不可抗拒因素及特殊情况除外）。

3、认真做好交接手续，运输业务成立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供货物托运、承运验收单作为结算凭证。

4、根据承运单中约定，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及指定收货人。

1. 如有特殊原因延迟货物到达限期，乙方需如实向甲方报知详情，不得欺骗、陷瞒。

二、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1、甲方如匿报货品名、数量、规格和性质从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须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责任 ：

1、甲方托运或收到的货，经验货后如发现数量短缺，在装卸或运输途中导致货物损坏、丢失的，乙方须根据保价规定按照甲方保价金额承担赔偿责任据实赔偿甲方损失，不得延误。双方之间往来的托运单、承运单或其他货运单据的规定与本条约定不符的，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2、乙方在符合法律和法规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缺少、变质、污染、损坏的，乙方不负责任：

（1）不可抗力；

（2）基于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的合理损耗；

（3）包装内在缺陷，造成货物亏损；

（4）包装体外表面完好而内在装货物毁损或灭失；

（5）甲方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致使货物被有关部门查扣、弃置或其他处理；

（6）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错误。

3、如乙方所运货物无法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甲方收货处，应提前告知甲方及收货人。如由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货物延期到达，乙方应承担逾时责任，甲方有权每日扣减当票运费的 20 %作为违约金。

1. 如乙方未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甲方可拒付当票运费。

三、费用及结算方式

运输路线及地点：PX储运装车站--运至九号码头­­­--PTA罐区（每次约33吨，约40公里，装卸车约一天时间）

1、计费标准：实行全程固定单价（RMB 元），每月根据实际次数进行结算 。

2、付款方式：运费每月结算一次，以乙方已实际运输完毕的货物托运、承运单为准结算运费；乙方须于每月的15日前将上月的对账单交到甲方处，同时须开具合法的 %运输税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对账表确认核对无误后应于15个工作日内将运费转账到乙方指定的账户上。

四、合同期间，在遇到政策性调整运费时，无论是哪方提出运价调整，都必须提前壹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得到对方的同意。

五、合同的解除

任何一方解除合同，都必须以书面形式在15天内提前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解除：

协议解除后如尚有待结运费，一方须在10天内向另一方提出《结算通知》并附有效单证，其中一方按照本协议有关结算约定核对后付款。

六、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有异议，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七、通知

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进行，由双方联系人（或双方另行书面指定的人员）当场签收或者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八、合同生效

本协议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持 贰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协议有效期暂定为一年，经双方签订后生效。

注解：不可抗拒因素：

1、自然灾害如地震、雪崩、断路、洪水、意外火灾等；

2、战争或军事行动；

3、核实险或核爆炸；

特殊情况：

1、非乙方因素造成的路上延误如塞车、封路等；

2、由于甲方提供的收货地址和联系电话有错误；

甲方： 乙方：

（盖公章） （ 盖公章）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码： 纳税人识别码：

**附件二：参选报价单**

**参 选 优 惠 价**

比选单位： \_\_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_\_\_\_\_\_\_\_\_ \_\_\_

项目名称：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

**参选优惠价：\_\_\_\_ \_\_\_\_\_\_\_ \_\_\_\_**

具体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运输路线及地点 | | 全程含税单价 | 预估次数 | 合计 |
| PX储运装车站--运至九号码头­­­--PTA罐区（每次约33吨，约40公里） | |  | 24 |  |
| 合同金额合计 | （大写） （小写） 元 | | | | |

备注：**每次33吨左右，来回路程约40公里，每次装车及九号码头和PTA罐区卸车约1天时间。**

1、所包含发票类型及税率：

2、付款方式：运费实行月结。实行全程固定单价，根据实际次数进行结算。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公司住所)的 （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代理人的姓名）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项目编号：FHC-PTCG20200821003） 项目的意向比选方申请登记、比选竞价，我方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方所签署的本项目的参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代 理 人： （签字）性别：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职务： ；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电话： 邮箱： ；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参 选 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参选人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相关业绩

**承 诺 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我方为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项目编号：FHC-PTCG20200821003）项目比选文件表示完全响应，遵照公告的要求，特此确认并承诺：

1、我方确认，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贵方的公告及其附件，我方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并充分了解比选情况。

2、我方确认：我方完全同意比选文件制定的交易规则。接受比选文件中所制定的评比规则。

3、我方承诺：我方为投标所提供的材料均为真实、合法、完整。

4、我方保证：我方确认，我方完全接受油罐车运输（低硫AGO）年约（项目编号：FHC-PTCG20200821003）项目比选文件及附件合同的全部条款。自收到该项目中选通知次日起10个工作日内，我方将与贵司签订《采购合同》。否则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

特此承诺。

意向参选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年 月 日